采购编号：PC-0202-26J6-FS2002

浙江松阳抽水蓄能电站招标及施工图阶段工程地质勘察项目临时使用林地现状调查报告采购项目

询比采购文件

采 购 人：浙江华东岩土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

中国·杭州

第一章　询比采购公告

一、采购条件

浙江华东岩土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人”）拟采用公开询比采购方式开展浙江松阳抽水蓄能电站招标及施工图阶段工程地质勘察项目临时使用林地现状调查报告采购项目，使用 100 %比例项目资金用于本次采购后所签订合同的支付，特此公告。

二、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1.采购范围：浙江松阳抽水蓄能电站招标及施工图阶段工程地质勘察项目-临时使用林地项目，建设内容包括临时堆场、弃渣场、临时便道及其他附属设施等工程组成，项目临时占地总面积约 44.5 公顷，涉及松阳县竹源乡周岭根等村多个区块。

2.采购内容：浙江松阳抽水蓄能电站招标及施工图阶段工程地质勘察项目-临时使用林地项目用地范围内使用林地现状调查报告编制及审批等相关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项目使用林地情况编制使用林地现状调查（临时）报告，全面客观分析评价使用林地对环境和林业发展及自然保护地（含各类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湿地公园、风景名胜区等）的综合影响；古树名木的保护方案（如有）；补充认定林地保护等级调整与报批（如有）；项目临时用地选址及比选方案编制，编制临时用地原地恢复林业生产条件与森林植被方案等内容。使用期限为二年，涉及林地需要报批。

具体内容如下：

①外业调查和报告编制。调查本项目征地范围内的使用林地及其林木现状，并进行详细分析评价；编制“浙江松阳抽水蓄能电站招标及施工图阶段工程地质勘察项目”使用林地可研报告，相关成果符合审批要求，达到林业部门现场查验标准，并通过报批。

②专题报告与评审（或报批）

专题 1：林地保护等级调整与报批。按国家和省级林业主管部门有关要求，对项目涉及的部分林地保护等级进行调整，编制专题内容，并及时报请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批准，获得批复文件。

专题 2：古树名木保护方案（如有）。与业主单位、施工方一同选址时应尽量避让古

树明木。如无法避让，需编制古树名木保护方案并通过相关专家评审，上报林业主管部门备案。

专题 3：临时使用林地项目选址方案与评审。按国家和省级林业主管部门有关要求，与业主单位、施工方一同对项目临时用地进行选址，编写比选方案专题报告，并通过相关专家评审。

专题 4：临时使用林地原地恢复森林植被设计方案与评审。按国家和省级林业主管部门有关要求，编写项目临时用地到期后恢复林业生产条件和森林植被的专题方案，并通过相关专家评审。业主单位在项目临时用地到期后按上述方案进行治理，验收通过后移交原林地单位管理。

③使用林地报批服务。提供相关报批、与审批机关的协调、沟通等服务。协助委托人对上述内容进行组件，办理林业用地许可手续，在逐级上报过程中对林业主管部门提出的疑问予以解释并协调解决，直至取得取得政府主管部门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

④使用林地的其他咨询服务。包含政策解释、报批内容和程序说明、项目工作方案提供，进度把控建议，优先事项提议，招投标相关事项介绍。

3.工作量：由于涉及工程进度及临时用地使用时间等限制，预计本项目主体报批次数 4-5 次，实际报批次数以工程要求为准。

4.交付时间：合同签订后，自报批任务下达日起，**7 日内**完成位置选址论证、用地范围线调整、林地保护等级调整与报批、原地恢复林业生产条件与造林设计报告的编制工作，并编制项目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并组卷报批。按审查和批准机构的审查意见对报告进行必要的修改和完善。

5.交付地点：浙江省丽水市松阳县

6.质量要求：内容及深度应符合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审核审批管理规范》《浙江省建设项目使用林地现状调查报告（表）编制规范》规范要求，通过专家的评审或审查，满足林业主管部门报批要求。

7.批复时限：必须满足主体工程进度，报批时间严格要求，在接到每一批次任务后，要求 7 日内完成材料组卷；因报批单次任务量不同或许审批权限不同，提交材料给县级林业主管部门后，需紧密跟踪联系，确保批复时间满足工程进度。

8.响应保证金：本次响应须缴纳保证金 5000 元，询比结束后保证金退回。

9.履约保证金：项目时间紧张，需要供应商全力配合，合同签订时需缴纳履约保证

金 10000 元。因供应商原因，未能在上述计划工期内及时完成规定内容的，结算时履约保证金将被扣除不予返还。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1）供应商必须是在中国境内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持有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2）供应商应具有林业调查规划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且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林业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提供供应商为其缴纳的最近一年的社保证明）；

（3）供应商应提交自 2025 年 4 月 1 日以来签订的 3 项浙江省内项目合同，使用林地编制的合同及使用林地批复，附相关扫描件；

（4）供应商遵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具有良好的信誉；未被国家信用信息系统网站（http://www.gsxt.gov.cn）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5）供应商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禁止投标的情形；

（6）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响应，不允许分包。

四、采购文件的获取

凡满足本公告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并有意参加者，请于 2026 年 11 月 25 日 9 时 00 分前（北京时间）在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https://bid.powerchina.cn/bidweb/#/login，以下简称“采购平台”）注册并获取采购文件，采购文件免费提供。

五、响应文件递交

1、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响应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 年 11 月 26 日 10 时 30 分前（北京时间），响应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采购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1）本次采购将通过采购平台全程在线开展，电子响应文件的加密、提交等流程须各供应商在线进行操作。供应商须提前办理数字证书用于在线递交响应文件，办理方式详见采购平台首页，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在线操作，因操作流程失误造成的递交失败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

（2）开启由“采购平台”在响应截止时间后自动对各家响应文件进行解密，供应商及时关注开启结果。

（3）各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当天（2026 年 11 月 26 日），密封寄出响应文件纸质版(正本一份)及电子版一份（勿提前邮寄），如纸质版响应文件与平台上电子文件不一致，以电子文件为准。纸质版响应文件的递交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灯彩街 321 号，联系人：张工，联系电话：13858155794。

2、响应截止时间及递交地点如有变动，采购人将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已下载采购文件的供应商。

3、采购平台使用问题可咨询平台客服，客服电话：4006-27-4006，具体联系方式请根据网站首页“联系我们”列表中查找相应客服经理电话。

六、评审办法

经评审的最低价法。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http://bid.powerchina.cn)上发布。

八、联系方式

采购人：浙江华东岩土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地　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三墩镇灯彩街 321 号

联系人：张工

电　话：13858155794

邮　箱：zhang_zy7@hdec.com

九、监督及质疑投诉渠道

质疑与投诉请联系：

电话：0571-56722684，邮箱：xie_zw@hdec.com

浙江华东岩土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签章）

2026 年 11 月 19 日